

## 嘉義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0426116241號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變更嘉義市都市計畫【兒童遊樂場用地(兒23)為學校用地(文小)】」案業經內政部核定，並自即日起公告發布實施，請週知。

依據：

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。

二、內政部104年8月12日台內營字第1040428358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變更計畫書(圖)請至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查閱。

市長 涂醒哲